



联合国 大 会



PROVISIONAL

A/46/PV.51
26 November 1991

CHINESE

UNI LIBRARY

NOV 29 1991

大会第46届会议

第四十六届会议

第五十一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1年11月21日星期四，上午10点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希哈比先生 (沙特阿拉伯)

一 巴勒斯坦问题

(a) 巴勒斯坦人民行事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

(b) 秘书长的报告

一 安排工作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大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 2-750室)。

上午10时10分开会。

议程项目33

巴勒斯坦问题

- (a)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报告(A/46/35):
- (b) 秘书长的报告(A/46/623和Corr.1)

主席(以阿拉伯语发言):在请第一位发言者发言之前,我愿建议辩论发言名单的登记在今天中午12点截止。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同意这项建议?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阿拉伯语发言):我现在请塞内加尔阿布莎·克劳德·迪亚罗夫人阁下以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发言。

迪亚罗夫人(塞内加尔),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以法语发言);作为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向大会发言并介绍题为“巴勒斯坦问题”的议程项目,这使我不胜荣幸。

主席先生,首先我愿代表本委员会对你在本组织历史上这一重要时期当选为大会主席表示祝贺。你的外交智慧和你对和平的承诺一直、并且将继续对我们审议工作的顺利进行具有极大的价值。让我向你保证本委员会完全支持你履行职责。我也要借此机会再次对你的前任,吉多·德马尔科先生阁下去年干练地主持了大会的工作以及他对巴勒斯坦事业的奉献精神表示感谢。

过去的一年目睹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并使人们再次希望全面公正地解决国际社会长期以来一直致力于解决的巴勒斯坦问题的前景终于就在我们眼前。

在大会本届会议期间我们聆听了发言者接二连三地表示希望从最近动荡中产生的世界新秩序将建立在尊重平等权利以及各国人民自决的原则的基础上,建立在国际关系中法律占首位及人人享有人权和基本自由的基础上,正如《联合国宪章》所

阐明的。

国际社会在言论和行动中都越来越清楚地表明要求确保世界新秩序不辜负这些希望。今年国际社会已加紧努力，以结束世界不同地区的区域冲突，促进民主进程并为最终可能采取一致方法解决人类共同问题而奠定基础。

冷战的结束，国际合作的新精神以及中东地区最近的事态发展在巴勒斯坦冲突的漫长历史上第一次为有关各方直接谈判创造了有利条件。

本委员会认为这一发展极为令人鼓舞，并感到它为采取国际行动帮助巴勒斯坦人民带来希望，虽然被占巴勒斯坦领土的局势严重恶化，以及在波斯湾冲突期间和之后巴勒斯坦人民经历了痛苦和动荡。

我将回顾到，自从本大会44年前决定分割巴勒斯坦以来，国际社会一直未能将《宪章》的各项原则完全应用于巴勒斯坦人民。在1970年代初期承认了巴勒斯坦人民的不可剥夺权利之后，大会建立了本委员会，从而表明它决心纠正只建立了一个国家而造成的不平衡，当时分割巴勒斯坦的决议是要求建立两个国家。本委员会关于在《联合国宪章》各项原则以及本组织所通过的各项决议的基础上全面、公正和持久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各项建议虽然得到大会的核可，但尚未得到执行。然而，本委员会一直继续作出不懈努力以实现这一目标，并使国际公众舆论更好地了解这一问题。

在过去几年里，尤其是起义开始之后以及随后宣布巴勒斯坦独立和1988年的和平倡议之后，就该问题的关键内容以及解决问题的模式达成国际一致意见的基础已经奠定。

在巴勒斯坦问题中寻求一个解决阿以冲突的办法的重要性和巴勒斯坦人是一个有权实现和行使他们的民族权利的民族这一事实现在是不再有争议的现实。

因此，考虑到国际社会最紧迫的任务是打破近年来造成这么多痛苦的外交和政治僵局，我们的委员会表示支持美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所鼓励的和平行动。委员会诚挚地相信，10月底在马德里召开的会议将产生满足所有各方的需要和

愿望的协议，并允许巴勒斯坦人民行使权利。委员会深信这代表了一个前所未有的历史性机会，并吁请所有各方表现出政治勇气和进行妥协的必要意愿，以实现使该地区所有国家都享有公正和持久和平的这个共同目标。

以色列能够而且必须通过立即改善被占领领土的巴勒斯坦人所面临的条件为这一目标作出贡献。委员会再次紧急要求以色列遵守根据1949年《关于战时保护平民日内瓦公约》作为一个占领国的义务。报告员将很快详细提交的我们委员会的报告包含了大量这方面的情报。这些情报绝不象一些人所称的那样带有偏见，它的基础是人权领域受人尊重的组织收集的资料，以色列和巴勒斯坦报刊上的文章，以及参加本委员会主持的会议的各国政府、联合国机构、非政府组织和专家所发表的文件。

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将能够结束以色列对主要是由仅仅以石头为武装的年青人发动的起义的镇压。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反抗的这个象征的镇压到1991年7月31日止已经造成了966名巴勒斯坦人的死亡，他们当中至少有47人是在以色列国防力量的秘密行动中被杀死的。在同一时期，111 000多巴勒斯坦人受伤，受害者中四分之一是儿童。

自起义开始以来，75 000多巴勒斯坦人受到了时间或长或短的拘留，14 000人受置于行政拘留命令之下，即，未经审讯或起诉。被占领领土的监禁率据报道是世界上最高的。又据报道说，拷打继续被用作一种审问方法，并收到了关于在监狱和拘留营中这种虐待的情报，它导致了多次绝食。

集体惩罚继续是造成人口的巨大痛苦和主要破坏的一个原因。因此，在海湾战争中的药品和食物缺乏的时候，宵禁，有些是24小时和长期的宵禁，被强加在成千上万巴勒斯坦人头上。在起义开始以来，2000多所巴勒斯坦房屋和其他建筑被拆毁或被封，大约120 000株树木被连根拔掉。生活在占领政权之下的巴勒斯坦人被非常严密地禁止移动，导致了普遍的失业。据估计，到1991年4月，100 000巴勒斯坦人在以色列雇主那儿失掉了他们的工作，在起义的大部分时间里，学校被关闭；在过去4年

里，多数学生被剥夺了受教育的权利。

国际社会，特别是《第四项日内瓦公约》的缔约国有责任确保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重建对人权的尊重。这是一个人们必须进行的紧迫任务，不必等待和平进程取得进展。必须停止对手无寸铁的平民使用致命武力。必须重新开放学校和大学。必须释放政治犯，必须停止集体惩罚。被占领土改善了的人权状况必将为和平进程作出有益的贡献。

委员会的报告指出，自起义开始以来，以色列在西岸和加沙地带占领约500平方公里的土地。自以色列1967年占领这块领土以来，它夺取了大约60%巴勒斯坦的土地。200 000多定居者现居住在被占领土上170个乡村或城市定居点中，其中包括扩大的东耶路撒冷。这一逐渐吞并进程还表现在建筑道路以及损害巴勒斯坦人的利益而将水源分流给以色列和以色列定居者，这个进程在过去几个月加速了。这些活动阻碍了和平，是这个地区不断冲突的根源。它们还违反了《第四项日内瓦公约》，因此受到安理会、大会和整个国际社会的谴责。

因此，至关重要的是必须停止以色列在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领土的所有征用土地和定居活动。

除了必要的保护和紧急援助措施之外，国际社会必须尽其所能制止巴勒斯坦人民生活条件的迅速恶化，建立被占巴勒斯坦领土进行真正发展所需要的社会经济基础设施，也为它作为一个独立的国家的出现作好准备。

尽管和平活动正在进行，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对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形势的不断恶化感到惊异，并因此尽一切努力动员公众舆论。

与此同时，委员会尽了一切努力通过鼓励包括巴勒斯坦人和以色列人在内的代表所有各方和各种观点的专家进行公开和有建设性的讨论来促进创造一个有利于和平进程的气氛。1991年，一个欧洲地区研讨会于5月在马德里举行；接着北美地区非政府组织座谈会于6月在蒙特利尔召开，欧洲地区非政府组织座谈会和国际非政府组织会议于8月在维也纳召开。一个亚洲地区研讨会和一个非政府组织会议正在筹备

当中，并将于1992年1月在尼科西亚召开。

委员会非常感谢西班牙、加拿大、奥地利和塞浦路斯政府在这些会议的组织期间给委员会提供的协助。我们认为这些活动是十分有益的，它们使各国民政府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议员、专家以及其他人士能够对形势进行分析，并建立联系，共同研究今后的战略。

委员会在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的协助下继续密切注视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的局势，并定期向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主席提出报告。已印发了有关巴勒斯坦问题各个方面研究报告和出版物，以便更好地使国际公众舆论了解情况并将舆论调动起来。委员会认为，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作为有关这一问题的资料和文件的中心的作用应得到适当承认和加强，并请秘书长研究是否可能建立一个自动数据库，以便利该司的工作。

在柏林墙倒塌后，在马德里又有一座墙已开始坍塌，由于数十年的恐惧、仇恨和缺乏谅解而形成的一堵墙。巴勒斯坦问题现在又进入关键阶段，委员会和我相信，由于今后几个月所将作出的具有历史意义的决定，1991年的希望将得到实现。为促进行使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而成立的本委员会将继续确保通过理智和正义取得胜利，从而最终实现这一目标，以便巴勒斯坦人最终得到公正的对待，每个人都能享受和平与安全。我们委员会决心在大会所规定的任务范围内促进在中东建立全面的和平，不分胜者败者。

主席(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请马耳他维克托·卡米莱里先生以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报告员的身份介绍委员会的报告(A/46/35)。

卡米莱里先生(马耳他)，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报告员，(以英语发言)：我非常荣幸地以报告员的身份向大会提交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去年的工作报告。

1991年委员会在主席阿卜萨·克洛德·迪亚洛阁下的干练指导下，根据大会通过的决议兢兢业业地履行其职责。

过去一年里国际上和中东地区都发生了巨大变化，给巴勒斯坦问题带来了巨大影响，委员会对这些事态发展进行了密切的监测，并在其报告中予以考虑。

在报告导言部分，委员会强调鉴于被占领土的巴勒斯坦人的形势日益恶化，镇压性措施和以色列实行的吞并巴勒斯坦和阿拉伯领土的政策的加剧，迫切需要全面、公正和持久解决巴勒斯坦问题。报告重申，以色列的这一政策以及继续剥夺巴勒斯坦人的权利的行为是实现公正和平的主要障碍。同时，委员会认识到，新的机会确实存在，并要求作出进一步的努力，以在必须公平实施的国际法、《联合国宪章》和联合国的各项决议的基础上解决这一问题。

报告的第二章和第三章是程序性的，总结了委员会、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和新闻部各自的任务；这两章还提供了该委员会工作安排的情况。

报告第四章叙述了委员会在1991年采取的行动。委员会一直通过传播媒介和联合国机构的报告以及通过由各国政府、非政府组织和曾参加过委员会主持下举行的会议的，包括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在内的各位专家以及其他消息来源，不断地监测1967年以来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的局势。生活在被占领土内的巴勒斯坦人还一再向委员会发出呼吁，提请注意他们的情况，并要求国际保护。

委员会深为关切地注意到，以色列为了镇压起义，继续过分滥用武力，包括向示威者射击，滥用催泪瓦斯并进行惩罚性殴打。各人权组织还指控以色列将违反法律程序的处决作为控制动乱的手段，将酷刑作为审讯的办法。被占领土的巴勒斯坦人被囚禁的比例据报是世界上最高的。数千名巴勒斯坦人仍然在没有被起诉或审判的情况下被监禁。

报告还提供了有关以色列扩大土地没收及其定居活动和关于所采取的旨在限制和破坏巴勒斯坦经济活动的各种措施的情况。报告还简略描述了侵犯教育、保健和结社自由权利的情况以及占领的其他方面的情况。这一章最后紧急呼吁给生活在被占领土的巴勒斯坦人提供国际保护，并提供紧急救助和发展援助。

如大会所知，委员会的任务是就涉及巴勒斯坦问题的事态发展不断向大会和安

全理事会提出报告和建议。委员会主席还在一些信件中就一些特别严重的具体事件作了汇报，并为联合国和整个国际社会采取行动提出了一些建议，这些新建议作为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列在报告的A.2节中。

该节还叙述了委员会参加安全理事会与其职责相关的会议的情况以及安全理事会在过去一年里就这一问题所作的决定。该节也提到了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主席吉多·德马尔科先生对在被占领土和约旦的巴勒斯坦难民的访问。大会主席的报告已应委员会的要求于今年早些时候作为大会文件分发。

在1991年工作方案中，委员会决定按照1990年12月6日通过的第45/68号决议，继续高度重视促进早日召开中东和平国际会议并在寻求和平方面发挥积极作用。为了促进这个目标，正如主席已经提到的，委员会参与了一系列国际会议，并同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合作组织了一次区域性研讨会、两次非政府组织讨论会和一次非政府组织国际会议。在这些活动中，委员会决定除了促进召开和平会议的目标以外，还将把注意力集中在下列重要问题上：支持起义和为巴勒斯坦人民提供国际保护的必要，不断增加的犹太人移民以及以色列的定居点政策所造成的问题。

包括以色列人和巴勒斯坦人在内的一些著名政治人士、国会议员、决策者和其他专家，连同执着和知识丰富的非政府组织代表都积极参与了这些活动，对此委员会感到鼓舞。委员会认为，这些会议为进行有关所有问题的公平和建设性的讨论提供了一个论坛，从而对和平努力作出了积极贡献。与会者对本委员会的和平解决巴勒斯坦问题的想法表示支持，特别是通过“以土地换取和平”方案、“两个民族、两个国家”的原则和召开和平会议来实现这样的想法，与会者并且呼吁采取适当措施来结束侵犯人权行为，并保证尊重《日内瓦公约》。委员会也注意到非政府组织已经加强了它们的活动，以此来帮助巴勒斯坦人民和促进实现一个公正和全面的和平。

最后，委员会还介绍了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在研究领域、新闻和出版以及在纪念国际声援巴勒斯坦人民日方面所开展的活动。

报告的第五章按照第45/67C号决议，介绍了新闻司的工作，包括新闻司的出版物以及声像活动、记者采访以及向该区域派遣新闻团。

报告的最后一章也就是第六章包含了委员会提出的建议。委员会在这一章中表达它继续全力支持起义—巴勒斯坦人民为结束以色列占领和实施1988年11月宣布的独立而进行的勇敢斗争。委员会重申，国际协商一致认为全面尊重和实现巴勒斯坦人民的不可剥夺的权利是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必不可少的条件。委员会要求以色列承认和尊重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并呼吁以色列所有进步力量进一步加强这方面的努力。

委员会欢迎美利坚合众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召开会议，以求实现以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338(1973)号决议以及以土地换取和平原则为基础的全面和平，委员会热切希望会议能给巴勒斯坦问题带来一项基于国际上广泛承认的原则和联合国决议基础上的全面、公正和持久的解决方案。委员会还希望联合国在这个进程中的作用能够得到大大加强。

委员会忆及，已就有关这样一项解决方案的基本原则达成了国际协商一致。委员会将它原先的建议附录于报告之后，该建议提出了实现巴勒斯坦人民权利的模式，大会于1976年和之后的几年里都赞同上述建议。之后，1983年于日内瓦召开的巴勒斯坦问题国际会议上通过的《宣言》和《行动纲领》对上述建议作出了进一步的补充。起义和巴勒斯坦人民1988年提出的和平倡议获得了更加广泛的协商一致，去年几乎获得一致通过的第45/68号决议再一次证明了这一点。大会在上述决议中再次要求在安理会第242(1967)和338(1973)号决议以及主要包括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在内的合法民族权利的基础上召开有关中东问题国际和平会议，会议应该在联合国主持下进行，安全理事会五个常任理事国以及包括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在内的所有冲突各方都应以平等的地位参与会议。委员会还忆及上述决议中包括的有关实现全面和平的原则，即以色列撤出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土；保证为该区域所有国家作出安全安排；解决巴勒斯坦难民问题；拆除以色列定居点；保证进入圣地、宗教建筑

和宗教地点的自由。

在朝着政治解决方案道路上取得进步之前，委员会以高度紧迫感要求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来保护巴勒斯坦人民，确保以色列尊重根据《日内瓦公约》和联合国决议所承担的义务，并且特别呼吁安理会采取行动来结束以色列征用巴勒斯坦土地并建立定居点。委员会还呼吁进一步增加对于巴勒斯坦人民的国际援助，以为将来行使国家主权作准备。

最后，委员会保证继续加强努力来执行其使命，并呼吁包括美国和以色列在内的所有各国政府参与其工作和在委员会主持下组织的各项活动。自委员会建立以来，其建议和工作每年都得到了大会的批准和支持。委员会相信大会将一如既往再次这么做。

主席(以阿拉伯语发言)：按照1974年11月22日通过的大会第S/3237(XXIX)号决议以及1988年12月15日通过的第43/177号决议，现在我请巴勒斯坦观察团团长发言。

卡杜米先生(巴勒斯坦)(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感到非常高兴向你表示我的真诚祝贺，祝贺你当选大会本届常会的主席。我们相信，由于你的智慧和知识，你将主持第四十六届常会的审议工作走向圆满结束。

我还必须提及友好的贵国沙特阿拉伯王国同巴勒斯坦以及正在斗争的巴勒斯坦人民之间的根深蒂固的兄弟关系，我必须提及友好的沙特阿拉伯王国给予巴勒斯坦人民的支持。作为一个巴勒斯坦人，我属于耶路撒冷，我们都奋力争取解放耶路撒冷圣坛，我骄傲地提及耶路撒冷是你的出生地。我们非常珍视这一点，把它看作和平和兄弟般的情谊的象征。

我还愿向你的前任吉多·德马尔科先生致敬，他以技巧和智慧主持了大会上一届会议的审议工作。他是公正和勇敢的典型，他的工作杰出地服务于国际社会和解决国际社会所面临的问题。

我愿感谢杰出的秘书长德奎利亚尔先生在服务于联合国和世界各国人民过程中

所作的各种努力。我感谢他为巩固和平的基础和捍卫人权所作的认真努力。

我还愿感谢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及其主席迪亚罗夫人为巴勒斯坦人民所作的宝贵努力。

几个星期以前，世界经历了一些重要的历史时刻。世界聆听了一些发言者代表阿以冲突各方所作的发言。世界本希望中东的和平进程将阔步向前。和平会议在西班牙的友好和古老的首都马德里举行——这座城市的历史得到全世界的尊重，其文明得到人类的承认。会议是在经过长期努力之后召开的。事实上，美国国务卿贝克先生为使之召开进行了持续努力，他一次接一次地出使该地区以使阿以冲突各方坐到同一谈判桌边来。

从一开始，以色列不出预料地通过强加于无法接受的条件、无视国际法律性和轻视世界争取和平运动而摆出了顽固的姿态。然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所表现出的灵活性克服了召开这次会议道路上的很多困难，并最终使之能够召开。

世界听到了冲突各方的陈述，而巴勒斯坦代表团则是世界注意力的焦点，因为它的事业是正义的，而这一正义事业是阿以冲突的实质与核心。巴勒斯坦代表团的责任感、其争取和平的真诚意向赢得了世界的尊重，它表现出巴勒斯坦人民及其领导层实现能保证巴勒斯坦人民民族权利及各方生活在和平与安全之中的权利的正义和平的愿望。

然而，带着其扩张设想和大以色列的美梦前往马德里的以色列总理沙米尔，却试图篡改历史，他试图欺骗世界。他企图抹杀巴勒斯坦人民的文化特征和具有漫长的存在并代之以神话和传奇。他无视我们巴勒斯坦人民的历史及我们曾面对很多侵略者并在该地区的历史和土地上留下其烙印的祖先。

我们参与这一和平进程对巴勒斯坦人民来说是一个困难的选择，他们多年以来一直在以色列占领的枷锁下受煎熬，并目睹了许多实现解决的国际努力遭以色列通过其压迫性的定居政策和作法的破坏，这种政策和作法阻碍了得到国际社会支持的所有这些努力。然而，我们的巴勒斯坦全国委员会在其于今年9月24日召开的特别会

议上决定根据坚持国际合法性的明确基础而接受参与这一新的和平进程，并对联合国的决议及国际社会寻求--特别是在人类及冷战之后所目睹到的非凡的历史事态发展出现之后--寻求和平解决国际和区域的愿望与运动作出反应。

巴勒斯坦立场的特点一直是灵活性和争取和平的愿望。它超越了以色列的各种障碍与条件--非正义的障碍与条件--希望这次会议确实将成为一次可导致阿拉伯人与以色列人在美国和苏联的赞助下举行谈判的历史良机，一次使该地区各国人民实现和平的良机。我们巴勒斯坦代表团的发言及其所包含的设想和倡议表明了我们使这次和平进程获得成功并保证它的继续与实现我们都希望取得的成果的愿望。

现在，我们认为，在联合国面前简单地回顾一下巴勒斯坦问题的各个阶段是有益的。1947年11月29日，联合国通过了有关分治的第181(III)号决议，该决议确定了两个国家--阿拉伯和犹太国家--的边界。它进一步确定了耶路撒冷的特殊法律地位。尽管以色列引用这项决议并从中获得其合法性，它却没有遵守其规定。它在连续的时期内扩展了其已获规定的边界，把耶路撒冷和巴勒斯坦国其它领土划入在内。它无视巴勒斯坦人民按联合国的决定成立其独立国家的权利。

从那时起，以色列一直没有清楚或明确的国际边境，这是该地区和平努力的主要和危险的障碍。

1948年，大会通过了第194(III)决议，规定巴勒斯坦难民返回家园并对他们的财产进行补偿。然而，以色列一直拒绝接受这一仍然是政治解决巴勒斯坦问题基石的决议。

1967年，安全理事会一致通过了其著名的第242(1967)号决议，重申不允许以武力攫取它国土地的原则。在第465(1980)号决议中，安全理事会阐明以色列改变巴勒斯坦和在其占领下的其他阿拉伯领土，包括圣城的所有措施一律无效。在随后一致通过的第681(1990)号决议中，安全理事会要求作为占领国的以色列遵守1949年的日内瓦第四公约并且在所有被占的阿拉伯和巴勒斯坦领土执行该公约。

至于耶路撒冷，安全理事会和大会通过了许多决议，声明以色列兼并耶路撒冷无

效。

从那时起，中东经历了一系列战争和纠纷，给该地区人民造成了极大痛苦并危及了世界和平与安全。国际社会进行了广泛的努力以寻找一个可以接受的公正与和平的解决办法。然而，所有这些努力都碰到以色列毫不妥协和抵制的砖墙。毫无疑问，这些决议是实现公正和持久解决的不可越过的必要基础和权限。

主席先生，你肯定记得亚西尔·阿拉法特主席于1974年在大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上发言的那一天，当时他手拿作为爱与和平象征的橄榄枝向世界发出呼吁，他说：

“不要让橄榄枝从我的手中落下”。(A/PV.2282, p.51)

当时这一巴勒斯坦呼吁是巴勒斯坦人民为谋求将导致全面解决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的公正解决办法所提出的勇敢倡议。

其后，巴勒斯坦全国委员会于1988年通过了著名的和平倡议，该倡议获得了广泛的国际支持并导致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和美国政府开始对话，极为遗憾的是，这一对话已经停止。我们认为恢复对话的时机已经成熟，没有任何理由继续中止这一对话。我们认为为了和平进程和支持和平进程必须恢复对话。

在这一巴勒斯坦倡议的基础上，阿拉法特主席在其于1988年12月在日内瓦大会上的发言中呼吁召开中东和平会议，其基础是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第338(1973)号决议以及巴勒斯坦人民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其中首先是他们的自决权。

我们不能不提醒你巴解组织是阿拉伯-以色列冲突中欢迎1977年10月美苏联合声明的唯一一方。

在这一方面，我们都知道美国总统于去年3月6日在美国国会发言时说，任何解决阿拉伯-以色列冲突的和平办法都必须基于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第338(1973)号决议以及以土地换和平的原则，还说该原则既能保证以色列的安全并承认以色列也能够保证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政治权利。

布什总统明确指出有关各方必须通过直接谈判就这些问题达成一致意见。巴解组织执行委员会立即发表声明，欢迎美国总统发言的积极方面。在我们的声明中，我

们认为尽管布什总统的发言没有明确提到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但该发言仍是一个颇有希望的开端。我们认为自决权是确保和平进程取得成功的必要因素，而且以色列必须明确承诺遵守安全理事会的各项决议，特别是第242(1967)和第338(1973)号决议，这些决议呼吁以色列从自1967年以来占领的所有阿拉伯和巴勒斯坦领土，包括圣城耶路撒冷撤出。

布什总统在其发言中说地理位置不能确保任何人得到和平而且仅凭武力也不能获得安全，我们同意这一观点。我们还想对该发言补充一点，即 只有通过在冲突各方之间建立和平、公正和睦邻友好的真诚行动才能获得安全。

以色列必须认识到，只有它对国际法制作出承诺，和其阿拉伯邻国保持和平关系并尊重巴勒斯坦人民的民族权利，特别是其自决权，才能实现真正的和平。

和平是不可分割的；和平必须是全面和公正的，这样和平才能持久。并且，任何强加部分或单方的解决办法的企图都不能导致和平。诸如最近以色列国会通过的重申吞并被占的叙利亚戈兰高地等这类决议违背了马德里和会的精神。这些决议进一步向我们表明了以色列政府的扩张主义企图。这些决议无助于和平进程的继续或成功。

在马德里召开的和会是缔造和平的漫长道路上迈出的重要的第一步。巴勒斯坦-约旦联合代表团和叙利亚、黎巴嫩、埃及、阿拉伯马格里布和海湾国家合作进行了建设性的努力，这表明了阿拉伯国家真正希望和会取得成功，并实现一个开端，使人们希望能够实现真正的和平，保证阿拉伯领土得到归还，并保证冲突各方的和平与安全。

尽管以色列一贯采取顽固的立场，阿拉伯的政策仍然是要坚定地采取这一建设性方法。我们希望，在马德里开始的双边谈判能够在几天中得到恢复。在这一点上，我们必须重申该地区全面和平进程的各个阶段在原则和本质上是以这一点为基础的，即以色列有必要立即停止在被占巴勒斯坦和阿拉伯领土上建立定居点，接受并尊重四项目内瓦公约，并在领土上实施这些公约。

从一开始就必须表明，这些谈判必须实现以色列按照一项具体的时间表完全地从所有阿拉伯和巴勒斯坦领土，其中包括圣地（耶路撒冷）撤出，并结束所有形式的以色列占领。

必须确认，在过渡时期内巴勒斯坦人民将在联合国的监督和参与下充分行使对其领土和自然资源以及所有其政治、经济和民间事务的控制，以实现巴勒斯坦对独立的巴勒斯坦国的完全主权。

在这方面，我必须强调指出，在双边谈判中取得实质性和平明显的进展将为多边区域谈判铺平道路，并将产生积极的推动。

世界即将进入一个新时代。世界有希望在民主、尊重人权、国际法原则和全世界人民有权享有和平、安全、主权和独立而不受使用武力的威胁的基础上建立国际新秩序。

国际社会看到，在纳米比亚、中美洲以及柬埔寨和东南亚都出现了令人鼓舞的开端，即以和平手段解决长期存在的问题和争端的令人鼓舞的开端。我们中东地区的人民也期待着在这一国际新秩序的范围内实现其和平、安全和稳定的愿望。在马德里开始的和平进程是一个积极的开端，也是这一道路上的重要一步。我们必须本着负责和务实的精神对待这一和平进程，这样和平进程就会产生我们区域的各国民所向往的成果，并实现世界和平与安全。

半个多世纪以来，我们巴勒斯坦人民一直遭受着驱散、压迫和占领，但我们从来没有停止过进行坚决的斗争。我们不扔掉我们用来欢迎我国代表团从马德里和会凯旋归来的橄榄枝。我们巴勒斯坦人民重申决心实现一个体面、公正与和平的解决办法。

我们人民在被占领土上进行的起义是面对占领发出的呐喊。它是对国际良知的呼唤。它重申了我们人民在自由与和平中生存的权利。只要以色列的占领继续存在，起义就将继续下去。

在目前的和平进程之初，联合国没有发挥适当和有效的作用。但是，我们依然认

为联合国仍然是为国际新秩序奠定基础的唯一合格的国际组织。联合国必须积极地参与保卫和平。全世界人民坚持要联合国发挥这一作用，它们认识到这一作用的重要性。因此，我们希望联合国和安全理事会能够一如既往地以不同的方式继续支持和帮助巴勒斯坦人民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以此推动和平进程并鼓励各方积极地对待和平进程。

联合国对中东和平与安全的责任并不因为马德里和平进程的开始而结束。联合国仍可在根据它的各项决议、各项原则及其《宪章》开始的和平进程中发挥主要作用。

在本届会议上，我们看到象我们巴勒斯坦人一样，曾被剥夺了自决权的许多国家的人民的希望和愿望已经实现。他们曾渴望主权与独立，现在已成为联合国会员国。我们在祝贺这些新会员国之际，也期待着我们巴勒斯坦人民不久将能够行使自决权并能建立自己的独立的巴勒斯坦国的那一天。让我们希望和平将出现在中东和全世界。

穆萨·希塔姆先生（马来西亚）（以英语发言）： 在联合国建立初期，巴勒斯坦问题就在联合国议程的前列，然而四十多年后这个问题仍然没有解决。我们马来西亚认为，目前在以和平途径解决区域和国际冲突方面进行合作的国际气氛提供了极好的机会来谋求全面和公正地解决中东冲突。冲突的症结是巴勒斯坦问题。继续拖延解决这个问题可能造成灾难性的政治和人道主义后果，尤其是对于世界上这个动荡的地区。

过去几个月里，我们看到在对国会讲话呼吁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和第338(1973)号决议在交换领土的基础上实现中东和平之后，美国在促进和平进程方面作出了认真努力。马来西亚赞扬美国的主动行动，这些行动导致召开了马德里中东问题和平会议。

马来西亚完全认识到和平进程是脆弱而困难的。它需要所有有关各方都表现出耐心、远见以及更重要的是政治意愿和诚意，尤其是以色列，它占领了巴勒斯坦加沙

地带和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西岸、叙利亚戈兰高地和黎巴嫩南部。

作为走向真正和平进程的第一步，并为了有助于消除紧张局势和在双方间建立信任，以色列应该表现出诚意，立即放弃它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和阿拉伯领土上建立非法的犹太人定居点的政策。在全世界都希望和平的时候以色列坚持它非法的定居政策，这无异于向和平的无端挑衅。在马德里和平会议进行之际，在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高地新建立非法的犹太人定居点，这就尤其是对和平的挑衅。

只要巴勒斯坦人不能享有自决和拥有家园的基本的、合法的和不可剥夺的权利，我们就继续不能在中东实现和平与稳定。除非以色列按照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第338(1973)号决议及其他有关决议，撤出自1967年以来占领的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所有领土和其他阿拉伯领土，否则就不可能全面公正地解决巴勒斯坦问题。

然而，多年来以色列不仅无视安全理事会的无数决议，还坚持通过让犹太人在被占领领土定居来执行建立“大以色列”的政策。这政策的目的是改变被占领地区的人口结构，消除巴勒斯坦人的特性、取消巴勒斯坦人的权利并以历史上前所未有的方式灭绝巴勒斯坦人。

为执行这项政策，以色列当局采用了镇压措施，从没收巴勒斯坦人的私有和公有财产到拘留、折磨、集体惩罚和杀害巴勒斯坦国民。必须以其真实面目来看待和对待这项政策。这是企图造成既成事实。如果任其发展，将导致兼并。现在需要的是，大会和安全理事会采取坚定行动立即制止这种政策。

巴勒斯坦起义现已进入第四年，这是巴勒斯坦人民反对漫长而残酷的以色列占领岁月的持续的具体表现。只要以色列继续占领加沙地带和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西岸，起义就将继续下去。以色列必须认识到巴勒斯坦人决不会屈服于毫不内疚地枪杀妇女儿童、半夜骚扰巴勒斯坦人并用推土机推平巴勒斯坦人住房的以色列军队的这些暴行。巴勒斯坦人决心解放他们的领土，赢得他们享有公正和在自己家园过尊严生活的权利。

以色列在被占领领土上的暴行已经加剧，引起人们对紧迫的巴勒斯坦人安全和对其进行保护这一问题的严重关注。以色列的镇压措施有增无减。这些野蛮的政策公然违反了基本人权、《第四项目日内瓦公约》以及安全理事会的各项决议。以色列当局甚至进而骚扰并妨碍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和工程处）在被占领领土上的工作。我们向所有那些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在近东救济工程处服务的人致敬。近东救济和工程处的工作是极其重要的，它实际上已成为大约200万有资格接受其援助的巴勒斯坦人必不可少的生命维持系统。

对巴勒斯坦人的安全和保护的关注促使马来西亚和其他作为安全理事会成员的不结盟国家提出了安全理事会第673(1990)和681(1990)号决议，这些决议要求占领国以色列接受《日内瓦公约》在法律上的适用性，并严格认真地遵守该《公约》的条款。马来西亚本着同样的精神支持召开一次《第四项目日内瓦公约》缔约国会议，以便讨论以色列的遵守问题以及加强联合国在监督和观察被占领土局势中的作用的问题。令我们深感失望的是，安全理事会没有进行任何认真的努力，以便对它自己的第681(1990)号决议采取后续行动，为了免遭否决，这项决议花费了50天时间进行谈判才通过的。马来西亚坚信，按照《日内瓦公约》和对安全理事会的期望，就需要做什么事来提供帮助而言，在那些因为侵略遭受苦难的人和那些在占领下遭受折磨的人之间不可能有任何不同或区别。我们仍然确信，安全理会有义务甚至在正在进行一个和平进程的时候保证保护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平民。以色列当局近日来骚扰出席马德里和平会议的巴勒斯坦代表团的一名重要成员哈南·阿什拉维并以警察行动威胁她的企图只是突出表明，联合国必须采取行动来保护巴勒斯坦人不受恐吓和骚扰。

只要以色列的占领还在继续，巴勒斯坦人的抵抗就将持续下去，以色列终将面对这一现实。以色列越早承认巴勒斯坦人的权利，遵守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338(1973)号决议并重新和国际社会一道为和平解决铺平道路，对所有有关方面就越有好处。

马来西亚完全支持起义的正义斗争。与此同时，我们要对巴勒斯坦领导人在同意参加马德里和平会议时的前瞻性和积极态度致敬。

在充分实现巴勒斯坦问题的公正解决之前，中东的稳定以及国际和平与安全将继续受到威胁。马来西亚重申支持正在进行的谈判进程，但与此同时，认为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必须紧迫和坚决地着手处理非法的犹太人定居点问题以及保护被占领土巴勒斯坦人并向其提供安全的问题。联合国必须一次又一次地断言，地面上的局势没有发生变化。此外，马德里会议根本没有使大会一再以压倒性多数发出的在包括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338(1973)号决议在内的各项有关决议基础上召开一次国际和平会议的呼吁失效。我们绝不能允许仅仅由于已在马德里开了初次会议便使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停止不动或哄骗其不采取行动。无论马德里会议多么具有历史性和重要性，其本身并不能带来持久的解决；将需要通过关于各种问题，主要是关于用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被占领土交换和平和安全边界的问题的谈判来对其采取后续行动。

苏特雷斯纳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过去一直对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领土局势的持续恶化深表关切，由于在解决以巴勒斯坦问题为核心的中东冲突的努力中缺乏进展，这种局势近几年来更趋严重。这种看来无休无止的辩论同人类苦难的悲剧以及本组织在对付以色列的侵略和扩张主义政策方面的无能形成了十分明显的对照。

正如过去几年的事件所表明的那样，由于以色列着迷于千方百计建立一个“大以色列”，给区域和全球和平与安全带来了令人不安的影响。以色列有系统地批准建立新的居民点，以便通过人口、文化和社会变化来使占领永久化。它不顾阿拉伯人的强烈抗议，征用了被占领土上的大量土地并对经济实行严格控制，从而使剩下的土地容易被以色列随意侵犯。西岸的大部分地区已经被并入，所谓的国家土地也是如此，以色列并单方面宣布耶路撒冷为其“永久首都”。

这些政策正迅速使被占领土发展到没有退路的地步，并不可避免地使这些土地的归还在事实上和政治上变得不可能。在这些地区安置的定居者的数目和给予他

们的住房和土地已经达到了惊人的比例。同时，局势继续恶化，严重侵害平民人口的安全和保护。针对西岸、加沙地带和耶路撒冷圣城的平民每天所发动的肆无忌惮的暴力行为充分暴露了以色列将吞并主义者的既成现实强加于被占领领土的企图。

在加重巴勒斯坦人日常的苦难的同时，海湾战争进一步加深了他们的绝望。以色列的与战争有关的限制正在摧毁被占领土的已经瘫痪的经济。还应记住起义是发自人民深刻的沮丧，他们对结束压迫的要求没有得到响应。这些发展激励着巴勒斯坦国家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其唯一的合法的代表的领导下争取其不可剥夺的自决和国家的权利。

巴勒斯坦人民仍然为之进行奋斗的目标是许多亚洲和非洲国家曾经为之进行斗争并已经实现了的目标。尽管巴勒斯坦领导人采取了几次和平倡议和有远见的行动，令人遗憾的是以色列的顽固不化和不会带来任何结果的态度仍然是和平道路上的障碍。

简言之，以色列坚持其残酷镇压和剥夺巴勒斯坦人，通过允许一批又一批的犹太移民在被占领土定居和加速建设新的定居点来强行改变人口平衡的政策。这些都是无耻地违反联合国的各项决议和国际法。

美国和苏联联合采取的召集一次有限的和平会议的主动行动缓和了国际社会感到的不满和失望。但以色列坚持以其自己的条件来寻求和平，这构成对正在进行的和平进程的一个主要障碍。关键的问题是以色列是否愿意放弃对巴勒斯坦和其他阿拉伯土地的非法占领，选择以土地换取和平，并进行将导致实现巴勒斯坦合法愿望的有意义的对话。在这方面，我们继续认为最终还是大会第38/58C号决议所呼吁召开的国际和平会议为就一项公正和持久的解决办法的所有关键因素的谈判提供了最有效的框架。

在全球政治形势发生积极变革和各种冲突问题得到和平解决的时候，中东局势继续具有爆炸性。由于不断存在的该地区暴力升级和冲突扩大的危险，应不再拖延寻求一个最终将导致出现公正，体面和稳定的区域新秩序的谈判解决办法。今天，问

题已经不再是巴勒斯坦人的神圣事业是否会取胜，而是斗争将用多长时间和带来多大的牺牲。人们还普遍认识到保留以武力夺取的被占领土将对该地区各国，包括以色列的和平与安全，产生危险的影响。因此，我国代表团呼吁安全理事会在海湾危机中使用的同样准绳来处理巴勒斯坦问题。这将构成一个极为重要的、积极的步骤。

工作安排

主席(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要通知各位代表，大会将在11月25日星期一上午审议题为“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的议程项目32之后立即审议题为“秘书长根据《联合国宪章》第12条第2段提出的通知”的议程项目7。

上午11点55分散会。